

关于河东区 2022 年财政决算和 2023 年上半年 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8 月在区二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李凤凯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河东区 2022 年财政决算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财政工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区委决策部署和区人大各项决议及审查意见，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兜牢兜实“三保”底线，积极化解债务风险，全面保障河东区经济社会持续平稳健康发展，在此基础上，全区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全区决算情况总体较好。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收入情况：2022 年，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602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01%，同比下降 0.72%（剔除相公、凤凰岭去年同期数），剔除留抵退税因素，同口径增长 2.5%。其中，

税收收入 183294 万元，同比下降 5.21%；非税收入 32728 万元，同比增长 35.09%。

支出情况：2022 年，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337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4%。我区“三保”预算项目执行标准均不低于中央和省规定标准，“三保”预算执行数 3688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

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情况：教育支出 174154 万元，增长 3.63%；卫生健康支出 29470 万元，下降 22.56%；社会保障支出 54242 万元，下降 5.7%；农林水支出 45356 万元，增长 0.01%；公共安全支出 7411 万元，下降 30.56%；住房保障支出 4059 万元，下降 79.08%。

平衡情况：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6022 万元，加上上级返还性收入 7143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9737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4757 万元、调入资金 14435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200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0309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80 万元，收入共计 574999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337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支出、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等 98628 万元，支出共计 531999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430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收入情况：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672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55%。收上级补助收入 192127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出让成本及收益）、上年结余收入 2400 万元、调入资金 7402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172911 万元，共计 391566 万元。

支出情况：2022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364489万元、上解上级支出195万元，调出资金7402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6480万元，共计388566万元。

平衡情况：收支相抵，年终结余3000万元，全部结转下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收入情况：2022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258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1万元，收入共计279万元。

支出情况：2022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5万元，调出资金用于补充一般公共预算264万元，支出共计279万元。
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收入情况：2022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6291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2.5%。

支出情况：2022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5528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2.1%。

结余情况：当年收支相抵后结余7627万元，年末累计结余124561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2022年，市政府核定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82.13亿元。到2022年末，我区政府债务余额81.58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3.34亿元，专项债务58.24亿元，政府债务余额低于政府债务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新增政府债券安排使用情况。2022年，市财政共分配我区

新增政府债券 15.64 亿元、再融资债券 3.68 亿元，共计 19.32 亿元。新增债券主要用于河东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河东区文化设施综合建设项目、河东区第一人民医院等项目，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以前年度发行到期政府债券，上述地方政府债券已全额纳入预算管理。

二、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1-6 月份，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59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61.2%，比去年同期增长 1.01%。分收入结构看，税收收入完成 114838 万元，同比增长 5.83%，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4.46%；非税收入完成 21127 万元，同比下降 19.03%，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54%。分组织收入部门看，税务部门完成 121164 万元(不包括增值税留抵退税更库-2918 万元)，同比增长 0.02%；财政部门完成 17719 万元，同比下降 23.12%。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1-6 月份，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901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52.81%，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较去年同期增长 0.27%，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 152845 万元，占全区财政支出的比重为 80.39%。其中：教育支出 48878 万元，同比增长 10.64%；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91 万元，同比下降 18.16%；卫生健康支出 19958 万元，同比增长 2.28%；节能环保支出 3294 万元，同比下降 7.13%；农林水支出 16100 万元，同比下降 9.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1-6 月份，全区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 262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8280 万元（国

有土地出让分成收入 54927 万元), 债券转贷收入 74647 万元(其中, 新增专项债券 60000 万元), 政府性基金共计收入 135548 万元, 完成预算的 22.07%;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4198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39.01%。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1-6 月份, 国有企业利润上缴完成 103.88 万元。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1-6 月份, 全区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3191 万元, 占年初预算 45%;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8297 万元, 占年初预算 73.86%, 结余-5106 万元, 累计结余 119455 万元。

(五) 2023 年政府债务余额情况。1-6 月份, 全区收到上级下达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6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 87.58 亿元, 主要包括一般债务 23.34 亿元, 专项债务 64.24 亿元。

三、2023 年上半年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今年以来, 全区财政工作认真贯彻区二十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总体思路和任务目标, 全面落实区委各项决策部署, 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 主动担当、积极作为, 充分发挥财政工作职能, 统筹做好组织财政收入、提升支出效能、保障重点支出、加强财会监督等重点工作, 财政运行平稳有序。

(一) 聚财增收, 财力基础夯实加固。一是抓好收入组织。立足税收、非税、土地“三条战线”, 用好政策、督导、分析“三项工具”, 强化财税联动, 全力克服经济整体尚未完全好转、房地产市场低迷、落实留抵退税等减收因素, 财政收入顺利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 上半年,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质量位于全市第

2名。二是**抓牢政策机遇**。紧抓中央、省市相关政策，靠前一步、多跑几趟，加深感情、加强联系，全力争取上级政策、资金、项目支持，有效增加了可用财力规模，缓解了当前严峻的收支矛盾。上半年共争取上级资金19.48亿元，切实强化稳增长资金保障。三是**坚持教育优先发展**。2023年安排教育支出预算13.06亿元，上半年已支出48878万元，同比增长10.64%，教育支出为全区一般公共预算第一大支出。

（二）**为民解忧，切实增进民生福祉**。一是**加强系统谋划**。制订下发了《河东区2023年民生重点项目实施计划》，并签订重点项目推进责任书，确保民生实事确定后顺利推进。2023年全区确定民生重点项目4类26项，其中交通类5项，社保类11项，教体类5项，环保类5项，已全面实施。二是**加大争取力度**。积极与上级主管部门对接，寻求政策和资金的支持，多形式、多渠道筹集资金，提升民生项目资金保障能力。三是**加强督导力度**。根据年初确定的重点民生工程 and 民生实事，实施计划按月进行调度，定期通报全区重点民生事项进展情况，并将工作进展情况及时报送相关领导，对滞后项目跟踪督促，有力推进了各项民生项目和民生实事的落实。

（三）**攻坚克难，财税改革不断深化**。一是**及时完善财政直达资金监管平台**。依托财政直达资金动态监督平台，将直达资金动态监督系统的资金与国库支付系统进行对接，形成与预算执行、资金使用全流程实时同步的直达资金总台账，目前我区已按进度要求完成资金确认、分配和支付，及时上传支付明细，多视角监控，让直达资金精准高效发挥作用。上半年，河东区共收到

直达资金指标 4.45 亿元，直达资金分配下达进度 100%，直达资金共支出 2.34 亿元，支出进度 52.6%。二是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强化责任落实、督查考核，以《区属国企重大事项管理办法》为抓手，规范国企运营和管理，努力推动国有企业改革向纵深发展，以改革创新引领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做强做大做优国有资本，为全区高质量发展贡献国资力量。

（四）严控精管，财政风险防控有力。“三保”方面。我区始终将“三保”保障摆在首要位置，通过压实部门责任，加强制度建设，积极筹措资金，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上半年，全区“三保”支出 10.45 亿元。债务方面。截至 2023 年 6 月底，河东区政府债务余额 87.5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3.34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64.24 亿元。截至目前河东区已发行债券资金 6 亿元，重点投向农业、水利以及重大基础设施等项目。年初根据项目清单逐月梳理还款计划，建立资金台账，对于还款较多的月份提前谋划，统筹安排，保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偿还。上半年，全区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共 4.58 亿元，其中发行再融资债券还本 3.05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还本 1.59 亿元，专项债券还本 1.46 亿元），自有财力付息 1.52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付息 0.49 亿元，专项债券付息 1.04 亿元）。平台公司方面。加强国有企业债务监管，建立债务风险防范机制，指导国企完善债务风险防控制度，精准识别债务风险突出企业并纳入重点管控范围。修定《区属国企重大事项管理办法》，加强国企投融资等事项管理，促进国企规范化经营；定期调度国企综合债务水平、负债结构、盈利能力、现金保障、资产质量和隐性债务等情况，重点做好债务风险监测

识别；健全绩效考核制度，将债务风险纳入考核范围。

四、当前工作存在的问题

总结分析上半年财政工作，财政在经济运行中还存在一些矛盾和问题。一是财税收入增幅排名不理想，面临减收压力大。房地产业税收减收，上半年，房地产地方级税收完成 4.2 亿元，减收 0.24 亿元，主要是今年集中进行土地增值税清算和批而未供耕地占用税入库增收 1.59 亿元，剔除此因素房地产业减收 1.83 亿元，下降 30.3%。企业所得税减收，上半年全区企业所得税完成 1.14 亿元，减收 0.57 亿元，下降 33.28%，主要因企业经营效益不佳。一次性减收因素较多。上半年，缓缴税款减收 2.2 亿元、新拿地契税减收 1.02 亿元、免抵调库减收 0.5 亿元，此三项共减收 3.72 亿元。二是土地出让收入未达到预期，年初预算项目难以保障。我区一般预算收入缺口大，主要依靠土地出让收入调入进行弥补。今年，经济持续回暖，但居民消费提升还需要较长时间，房地产行情复苏前景不明朗，土地出让收入减收明显。1-6 月份，区级土地出让分成收入仅 5.4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每月可用财力仅能勉强维持人员工资发放，重点民生项目、还本付息、专项资金等支出压力巨大。三是收支矛盾突出，“三保”压力持续加大。近几年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可用财力几乎全部用于“三保”支出，财政保障任务十分繁重。目前政府承担偿还责任的债务陆续进入还款期，财政还本付息压力很大，此外为执行上级民生保障项目提标扩面，区级配套资金需求越来越多，区级财政支出面临的压力较大。四是财政管理工作仍有薄弱环节。过紧日子理念还未牢固树立，预算执行的严肃性、权威性还需加强；

部门单位财务力量薄弱，存在重视不够、财务管理不规范等问题；财政监督力度不够，在制度建设、组织保障、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还需加强。

五、2023年下半年工作措施

下半年，河东财政将全面贯彻落实好本次会议精神，正视问题、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竭力推动我区财政平稳运行，力争完成全年各项任务目标，为“品质河东”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一）紧盯税收收入，坚决完成收入预算目标。紧盯全年收入预算目标不动摇，压实责任，继续全力以赴抓好组织收入工作，提高收入质量。加强与税务部门沟通协调，强化收入调度分析，加强征管，摸清底数，加大力度，深入挖潜，确保完成收入既定目标。

（二）加快土地出让进度，尽快实现基金收益。加快征供地速度，尽快成交、加快结算，争取实现今年土地出让收入目标。

（三）优化支出结构，做好财政保障工作。继续坚持“三保”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切实兜牢“三保”底线。坚持厉行节约、精打细算，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支出精准度，把有限的资金集中用于“三保”及教育、养老、医疗、住房、困难群众救助等重点民生领域。

（四）加强风险防控，兜牢风险底线。完善债务风险监测应急处置工作体系，加强对隐性债务风险动态监测和预警，及时排查风险隐患，切实做到风险早发现、早处置。对可能出现的债务违约，及时上报上一级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防范平台债务风险。加强政府融资平台监管，厘清边界、分清责任，规范平台

企业融资举债行为，避免平台公司风险向财政运行传导。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下半年，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提振信心、锐意进取，积极争取资金政策，不断深化财政改革，着力抓好年度考核，当好党委政府的参谋助手，扎扎实实做好每一项工作，努力为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以上报告，请审议。